

证券代码：872042

证券简称：宝鸿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3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骏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编写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6）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共召开董事会 8 次，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作用，全面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公司的经营环境、损益情况、业务开拓和管理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全体员工紧紧围绕董事会确定的经营目标，忠实勤勉地执行公司年度经营战略。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和 2026 年度的经营计划，对 2026 年度财务的预算情况及确保完成采取的措施。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66,0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66,00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31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

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根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购买资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购买一系列生产设备用于扩大生产，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预计购买资产总金额约 1000 万元人民币，最终以公司与各出售方签订的协议或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续聘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公司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对上述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和 2026 年度的经营计划，对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事项，董事王骏、王姝雯、王松梅属于此议案关联董

事，已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予以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